|  |
| --- |
| **江苏省企业研发项目情况表** |
| **（自主开发类）** |
| 企业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
| **研发项目名称** | 　高性能锰酸锂和镍钴锰酸锂动力电池及系统的研发 |
| **企业名称** | 　江苏久泰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 **税务登记证号码** | 91320700321229420Y |
| **法人代表** | 　顾海波 | **项目负责人** | 周勇 | **联系电话** | **15817196789** |
| **项目起始时间** | 2016年1月 | **项目终止时间** | **2016年12月** | **填报时间** |  |
| **该项目在技术领域中的类别** |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新能源与节能/新型高效能量转换与储存技术/新型动力电池（组）与储能电池技 | **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 | 查账征收 |
| **技术研发成果最终归属权** | 　江苏久泰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
| **列入省部级或区县科技、经信委计划（文号及名称）** | 　 |
| **一、立项依据（国内外现状、水平和发展趋势；项目开发的目的、意义；本项目对本市相关行业的技术、工艺领先具有推动作用之处；项目的市场前景。）（限300字以内）** |
| 随着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发展，锂电正极材料必将走上多元化的道路镍钴锰酸锂将以其高比容量低成本的特性逐步取代钴酸锂成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主要选择。镍钴锰酸锂的研发与应用不但符合行业自身的发展规律，也完全契合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必将极大地推动锂离子电池的发展。本项目研究的目的是提供高性能锰酸锂和镍钴锰酸锂动力电池及系统的研发，在生产工艺上， 通过使用夹具烘烤装置来改善动力电池内部正负极极片形成不够稳定问题，能有效改善电池的使用寿命，并在夹具烘烤过程中，有效降低电池厚度5%-7%，增大动力电池重量比能量，提高产品的安全性能。该电池采用纳米多孔材料作为导电剂，有效提高了电池的储液性能，同时采用我公司自主开发的电解液配方，确保了电池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常温下其1C充放电循环2000次，容量保持初始容量的80%以上，远高于目前市场上的同类产品（1000-1200次）。锂离子电池由于其能量密度大、工作电压高以及轻便环保是非常理想的换代产品。 |
|
|
|
|
| **二、开发内容和目标（项目主要内容、目标及关键技术；主要技术指标或经济指标。）（限300字以内）** |
| 项目研究的主要内容是提供高性能锰酸锂和镍钴锰酸锂动力电池及系统的研发，在生产工艺上， 通过使用夹具烘烤装置来改善动力电池内部正负极极片形成不够稳定问题，能有效改善电池的使用寿命，并在夹具烘烤过程中，有效降低电池厚度5%-7%，增大动力电池重量比能量，提高产品的安全性能。同时也提高了电池的能量密度。该电池能量密度最高可达300Wh/kg，而国内主推的磷酸铁锂电池仅为110-130Wh/kg。该电池采用纳米多孔材料作为导电剂，有效提高了电池的储液性能，同时采用我公司自主开发的电解液配方，确保了电池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常温下其1C充放电循环2000次，容量保持初始容量的80%以上，远高于目前市场上的同类产品（1000-1200次）。生产工艺的优化增加化成夹具和夹具烘烤工艺，改善了电池的安全性能。 |
|
|
|
| **三、现有研发条件和工作基础〔承担单位开展项目的优势（人才、设施等条件）〕（限300字以内）** |
| 本公司以生产各种规格型号的高性能、环保型镍钴锰酸锂离子电池为主，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通讯、交通、电子电器、电动工具等多个领域。本公司目前设有技术中心，其中包含研发部、质量部、物料部、生产部，都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工艺流程开发能力；由质量部与物料部密切配合，确保新产品的质量由生产部及质量部对生产的每个环节进行把控及对产品出货进行检测，产品出货及质量可以很好的得到保障，公司拥有一支技术过硬、研发能力强的专业技术队伍，不断研究开发新产品。**已有的工作基础，如预试及小试成果等。**公司在近两年内积累了大量的实验经验，对现场使用环境了解对于产品技术条件和参数把握的很好，该产品能满足各项性能指标，质量稳定，目前已应用于大批量生产。 |
|
|
|
| **四、计划进度（包括总的研究期限、年度计划进度以及已经取得的阶段成果）（限300字以内）** |
|

|  |  |  |  |
| --- | --- | --- | --- |
| 2016年1月至2016年3月 | 项目先期研发及产品设计 |  |  |
| 2016年4月至2016年7月 | 产品开发验证测试 |  |  |
| 2016年8月至2016年11月 | 投入生产测试 |  |  |
| 2016年12月 | 产品实际应用，项目验收 |  |  |

 |
| **五、经费预算** |
| 1. 项目预计总经费 万元，其中：符合国税发〔2008〕116号文件第四条规定的八大经费 万元； |
| 2. 本年度预算经费 万元，其中：符合国税发〔2008〕116号文件第四条规定的八大经费 万元。 |
| **六、提供材料** |
| 1. 企业总经理办公会或董事会关于自主研究开发项目立项的决议文件。 |
| 2. 自主研究开发项目计划书和研究开发费预算报告。 |
| 3. 自主研究开发专门机构或项目组的编制、运作情况报告和专业人员名单。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填报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说明：1. 本表所称研发项目是指企业为获得科学与技术（不包括人文、社会科学）新知识，创造性运用科学技术新知识，或实质性改进技术、工艺、产品（服务）而持续进行的具有明确目标的研究开发项目，不包括企业产品（服务）的常规性升级或对公开科研成果直接应用等活动（如直接采用公开的新工艺、材料、装置、产品、服务或知识等）。 |
|  2、本表所称“项目在技术领域中的类别”是指《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公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公告2007年度第6号）规定的项目类别，本项目应填报小类名称。如，研发费用项目为“系统软件”，则填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电子信息技术/软件/系统软件”；又如，研发项目为“网络设备”，则填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信息/网络设备”。 |
|  3、本表只适用于财务制度核算健全并能准确归集研究开发费用的查账征收企业填报，核定征收企业不得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  4、如本企业研发项目列入省部级或区县科技、经信委计划的，需填报文号及名称。 |
|  5. 每个项目填写一份，本表在项目立项或变更立项起1个月内报送。 |